

尉犁县兴平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草案公示



尉犁县兴平镇人民政府
2024年6月

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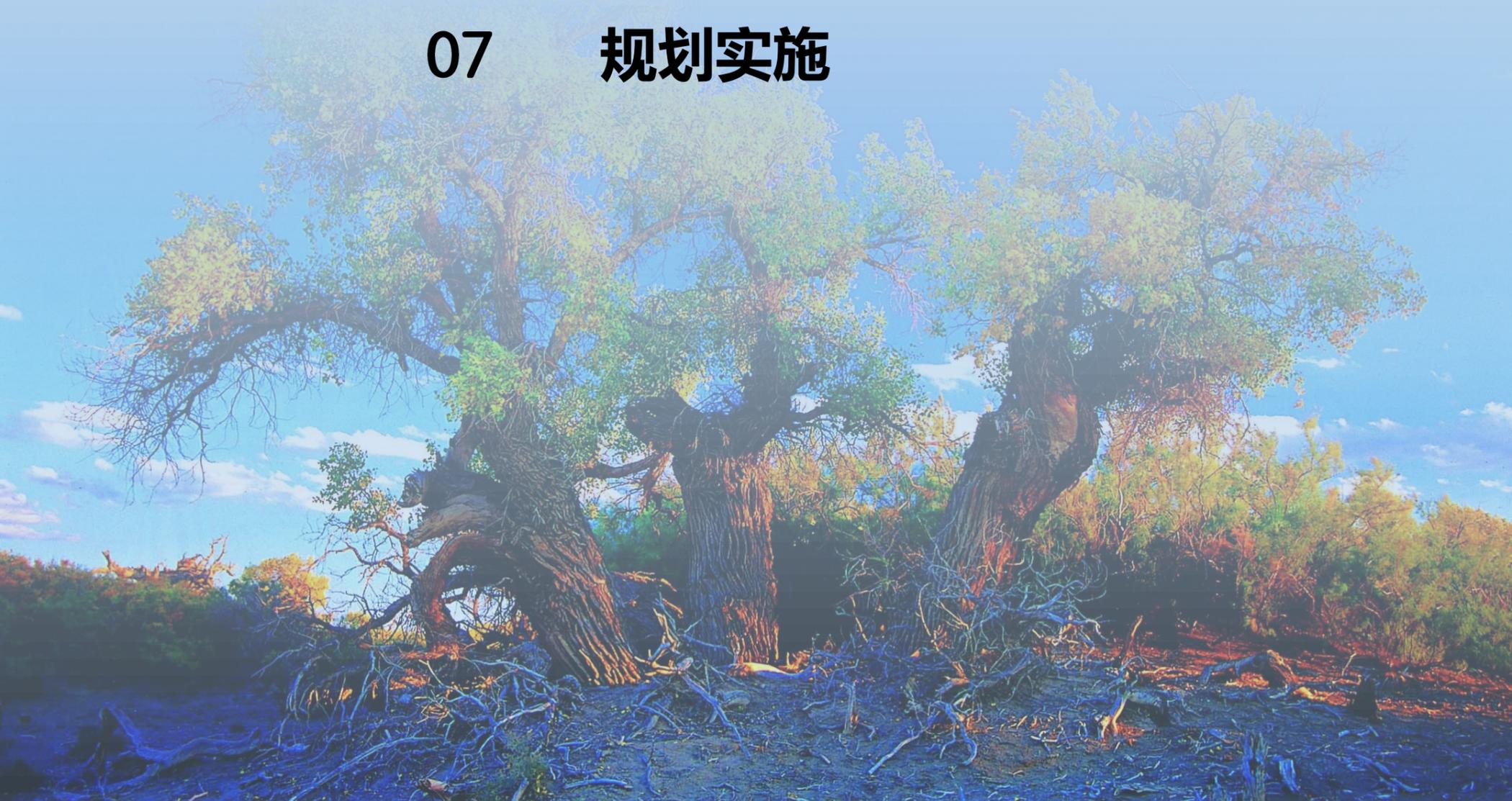
兴平镇成立于1954年7月，2018年6月撤乡建镇，下辖8个行政村、39个村民小组。兴平镇位于尉犁县城郊，地处孔雀河北岸，东与阿克苏普乡相邻，南抵团结镇，西接古勒巴格乡，北与库尔勒市相连，G218国道、G0711乌尉高速和格库铁路贯穿镇域南北，交通区位优势突出。

《兴平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是对尉犁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细化落实，是对兴平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作出的具体安排，是编制下位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



目 录

- 01 规划总则
- 02 目标定位与区域协同
- 03 镇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
- 04 基础保障体系
- 05 历史文化与特色风貌保护
- 06 生态修复和国土综合整治
- 07 规划实施



01

规划总则

- ☑规划背景
- ☑规划原则
- ☑规划依据
- ☑规划范围与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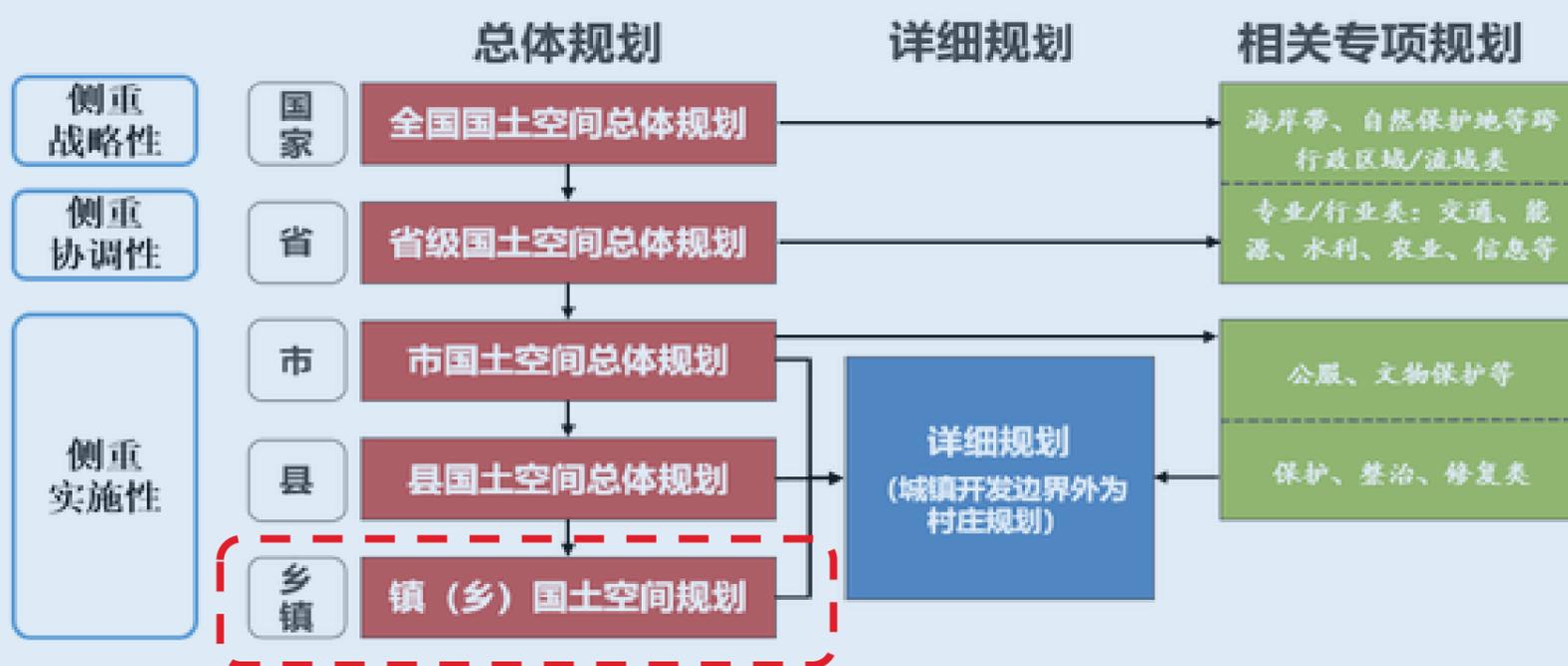


1.1 规划背景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意见》（新党发〔2020〕18号）

■ 国家“五级三类”体系



1.2 规划原则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区域管控，节约集约

镇村融合，协调发展

以人为本，品质提升

因地制宜，彰显特色

政府主导，公众参与

1.3 规划依据

一、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 5、《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6、《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 7、《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 8、《基本农田保护条例》；
- 9、《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
- 10、《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
- 11、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地方法规。

二、技术规范和标准

- 1、《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试行）；
- 2、《基本农田划定技术规程》（TD/T1032-2011）；
- 3、《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技术规程》（TD/T1055-2019）；
- 4、《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
- 5、《镇规划标准》（GB 50188-2007）；
- 6、《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规划编制要求》（试行）；
- 7、《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TD/T1062-2021）；
- 8、《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技术规程（试行）》；
- 9、《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村庄规划编制技术规程（试行）》；
- 10、其他相关标准规范性文件。

 尉犁县在巴州的位置

 尉犁县在尉犁县的位置

02

目标定位与区域协同

☑发展定位

☑区域协同与兵地融合



2.1 发展定位

综合兴平镇的区位条件，落实上位规划总体要求，抓住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中巴经济走廊建设等重大历史机遇，将兴平镇建成：

尉犁县农旅结合示范镇、尉犁县城乡一体化发展示范镇

发
展
目
标

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国土空间格局，实现资源高效配置、经济高质量发展、社会大局稳定、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建成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宜居镇。



2.2 区域协同与兵地融合

加强与周边县市、乡镇合作，协同打造库尉城镇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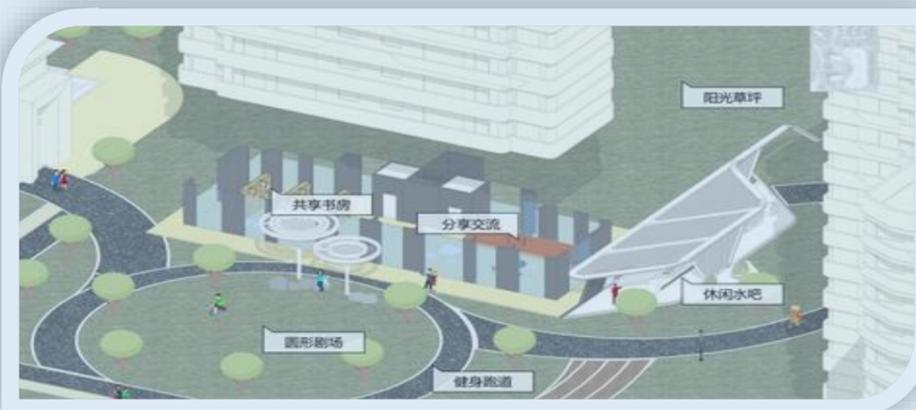
加强孔雀河流域生态景观协同治理



主动承接区域旅游、产业转移等功能，协同建设产业基地，带动产业发展



与县城共建共享城乡基础设施



加强与第二师三十一团在交通、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文化资源等方面的合作交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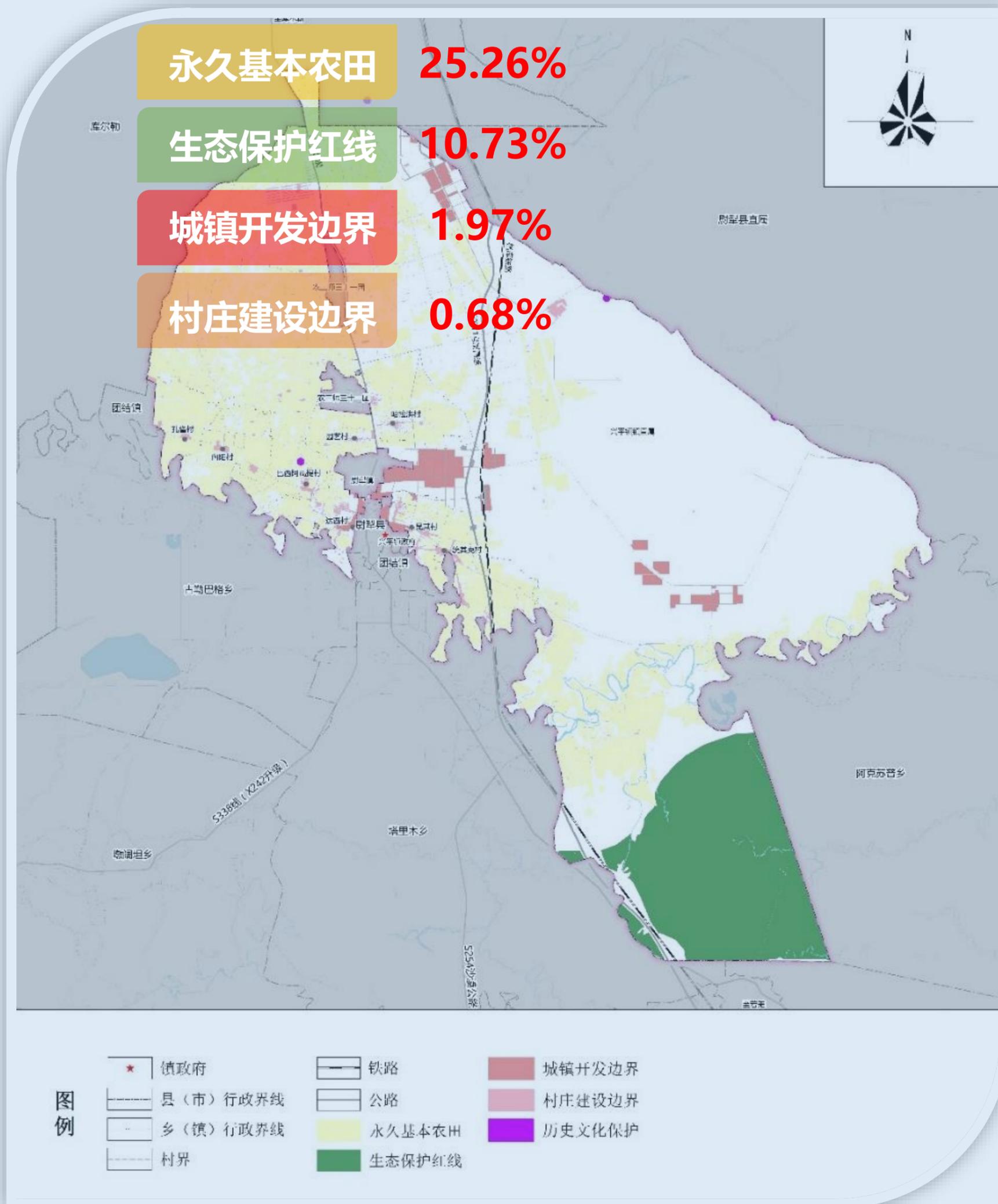
03

镇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

- ☑重要控制线落实划定
-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产业空间布局
-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 ☑镇村体系与村庄分类
- ☑镇村公共服务设施与社区生活圈规划

3.1重要控制线落实划定

落实国家、自治区要求，严格落实下达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和上位确定的其他重要控制线，优化兴平镇国土空间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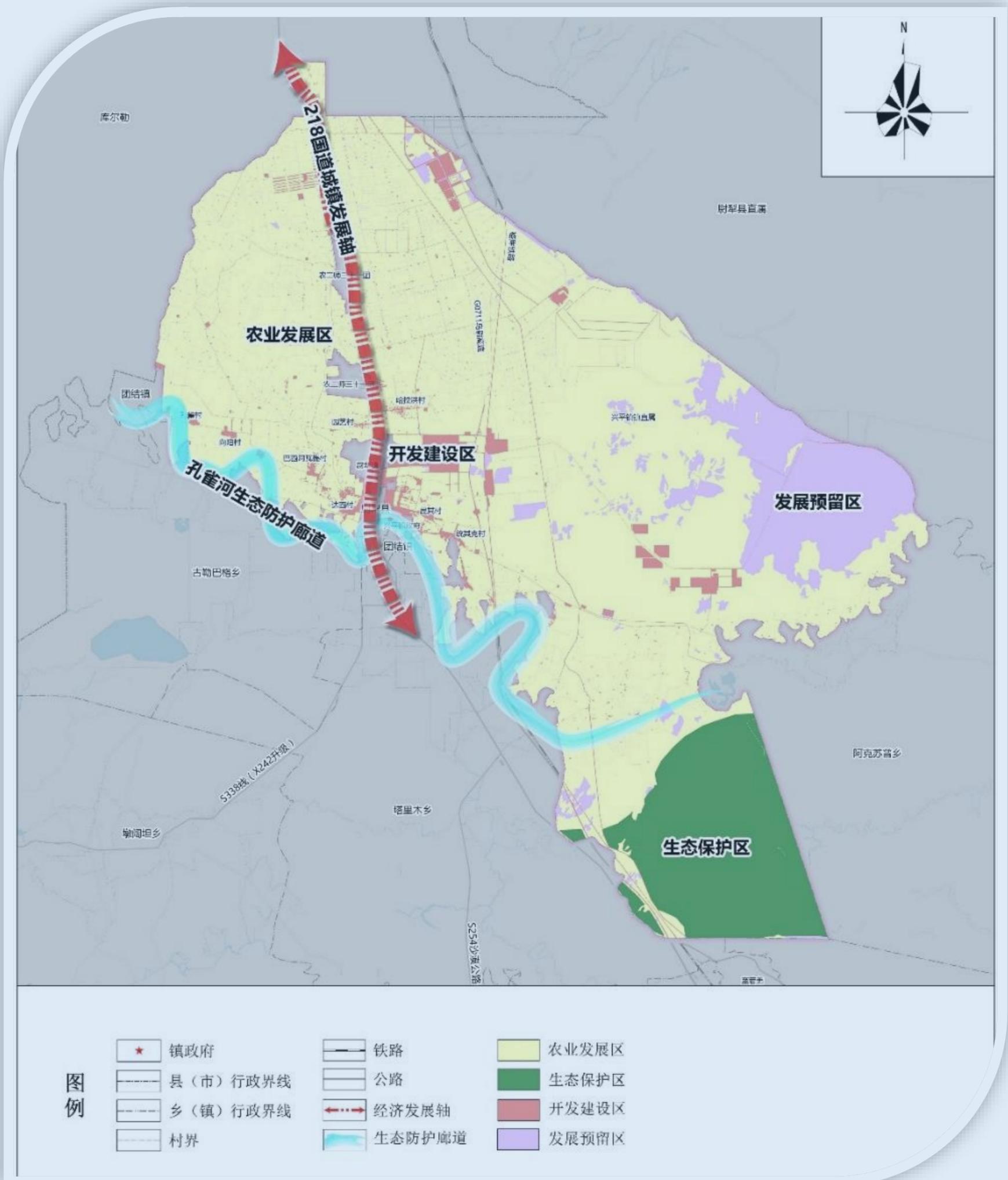
3.2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空间格局——“一轴一廊四区”

一轴 G218国道经济发展轴

一廊 孔雀河生态防护廊道

四区 分别是农业发展区、生态保护区、开发建设区及发展预留区



3.3产业空间布局

产业空间布局：一心、一轴、四区、多点

一心

依托达西村红色旅游文化及游客接待中心场所，建立全域旅游产业服务中心。

一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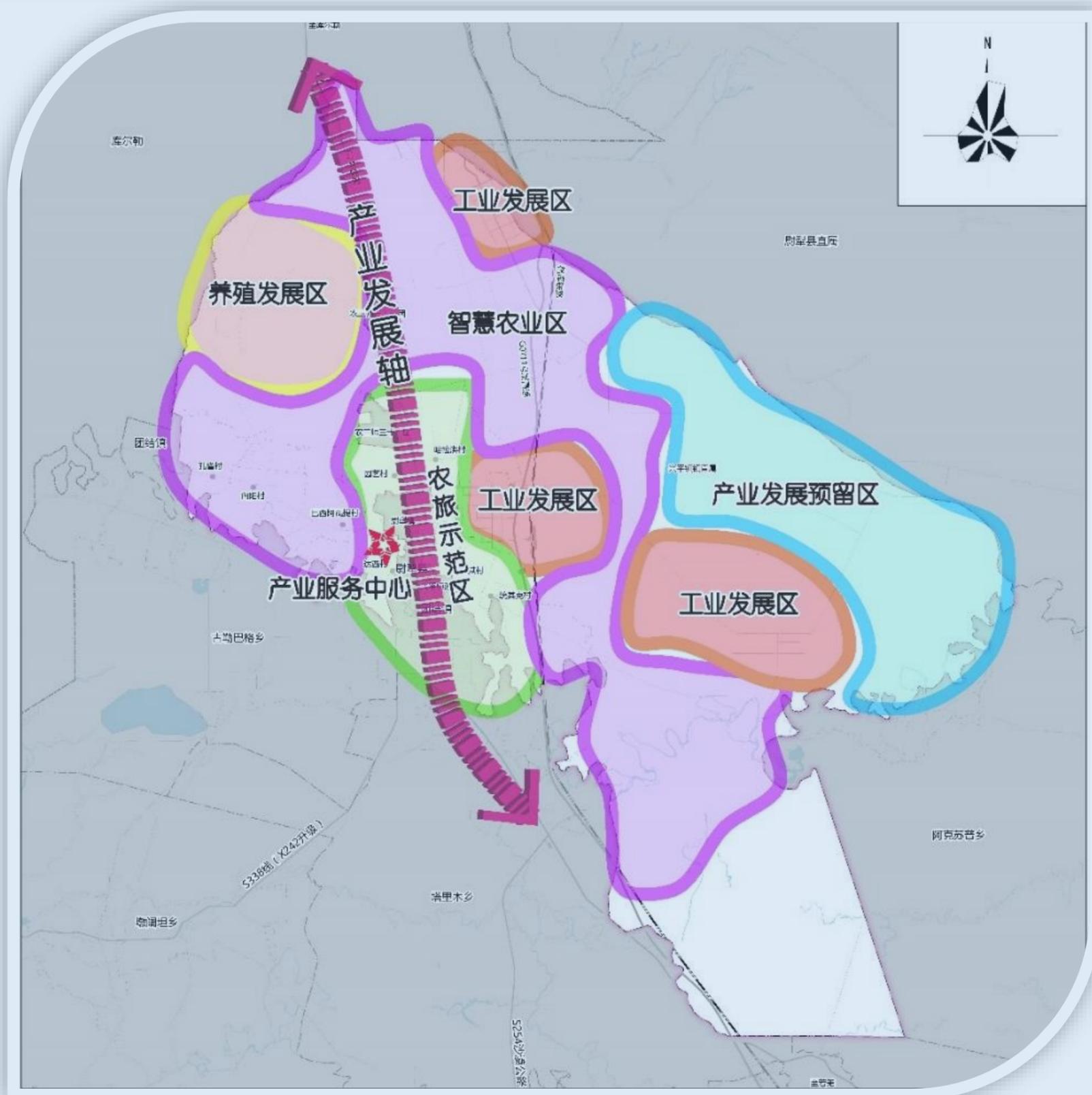
即G218产业发展联系轴。

四区

即智慧农业区、农旅示范区、养殖发展区、工业发展区、产业发展预留区。

多点

包括规模养殖基地、果蔬采摘基地、旅游打卡点等。



3.4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水资源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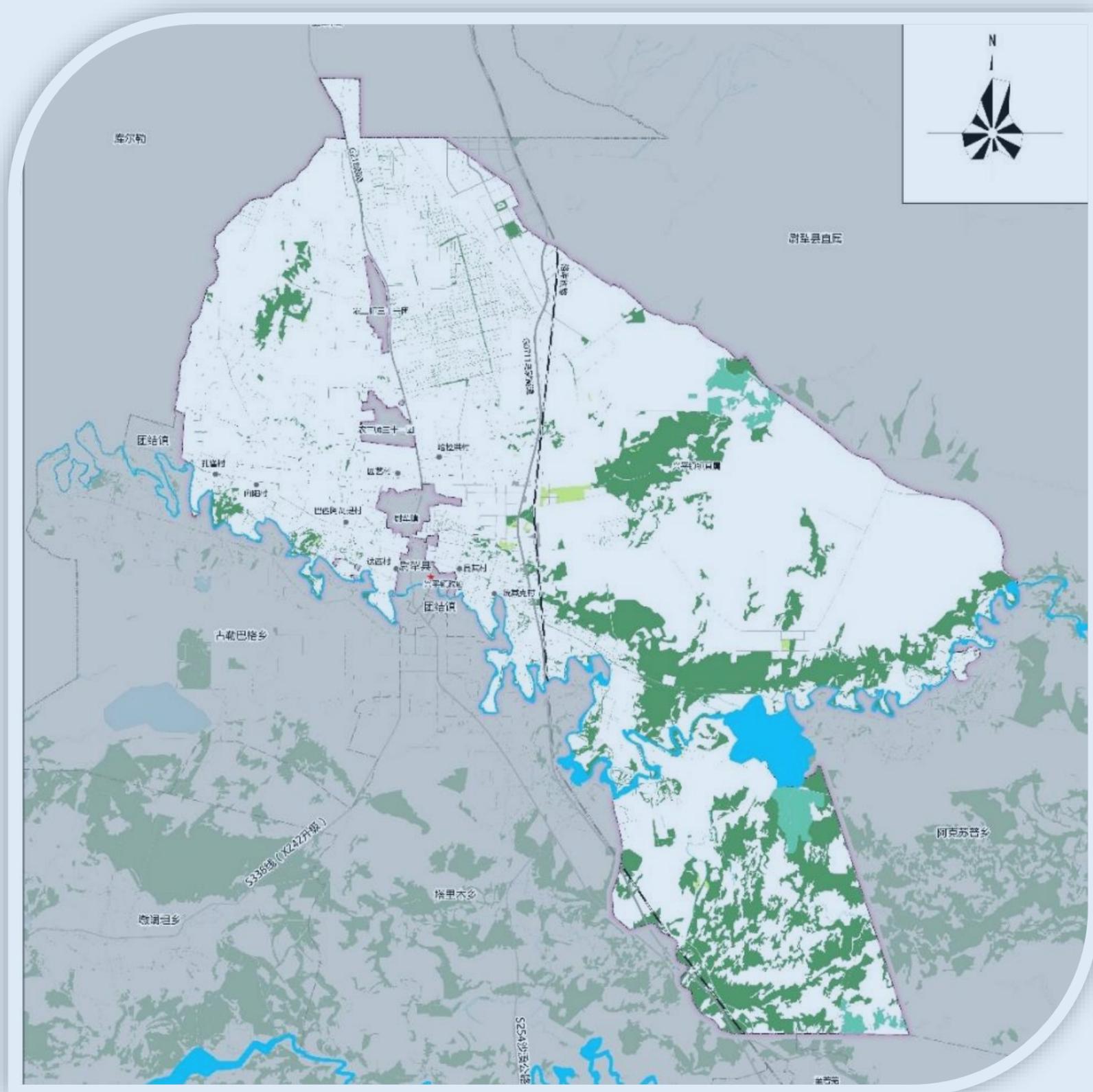
落实河湖水域岸线、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保护

林草资源保护

落实天然林、生态公益林、防护林、基本草原等资源保护

湿地保护

落实湿地保护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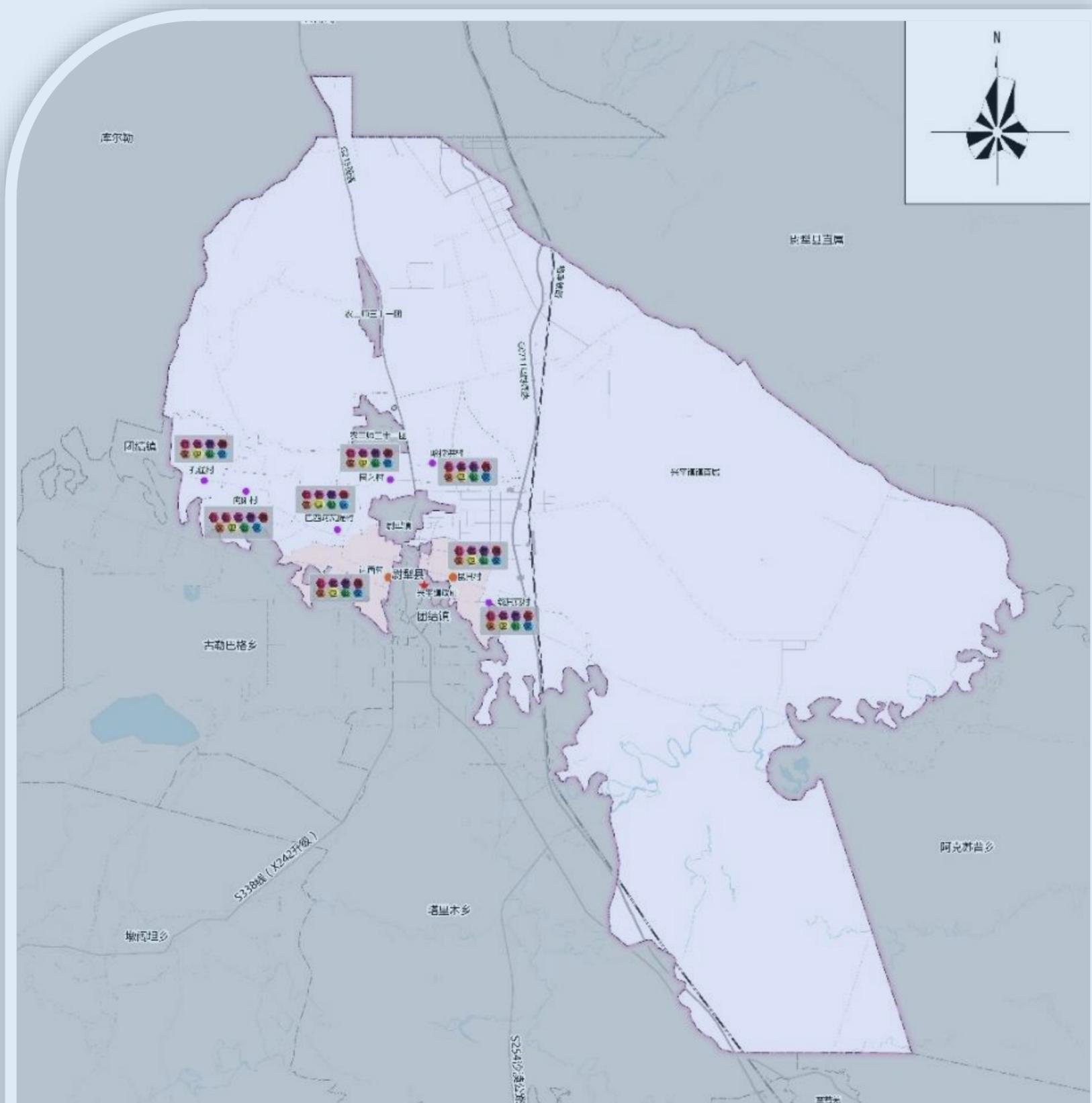


3.6镇村公共服务设施与社区生活圈规划

总体思路：优化片区设施布局，“精准投放”高效配置资源要素

➤引导构建不同类型的生活服务圈，更好满足人的多样化多层次多方面需求。

➤按照“生活圈”标准，结合农村人口与生活方式变化趋势，在行政执法、教育医疗、养老育幼等领域强化资源整合，优先利用低效闲置用地，推动公服设施区域化布局。



图例

- | | | | | |
|--------------|-------|--------|--------|--------|
| ★ 镇政府 | — 铁路 | ● 行政服务 | ● 商业服务 | ● 交通出行 |
| --- 县(市)行政界线 | — 公路 | ● 教育设施 | ● 文体娱乐 | |
| --- 乡(镇)行政界线 | ● 中心村 | ● 医疗卫生 | ● 卫生设施 | |
| — 村界 | ● 基层村 | ● 养老设施 | ● 公共安全 | |

04

基础保障体系

- ☑综合交通规划
- ☑公用设施规划
- ☑综合防灾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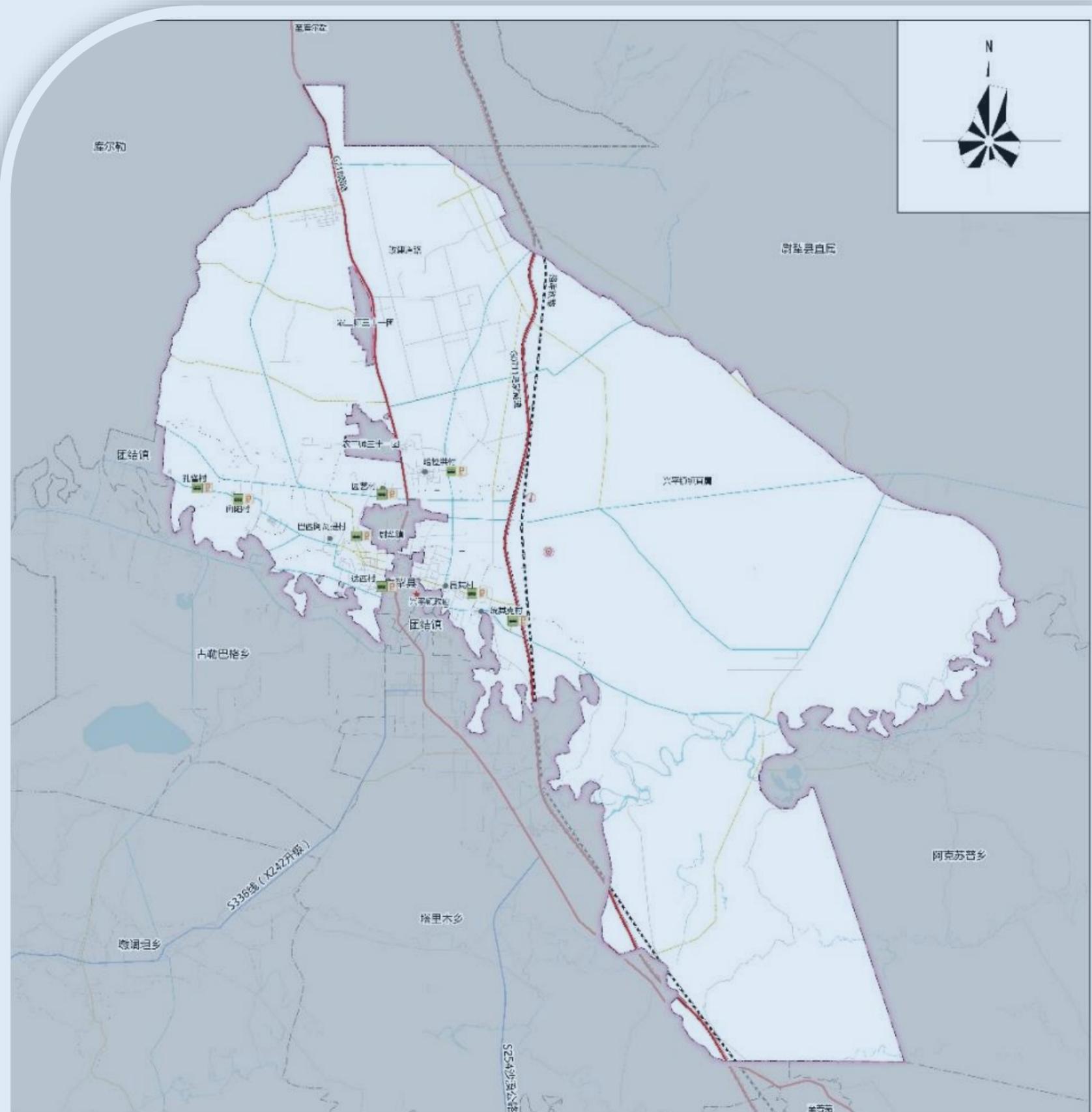
4.1 综合交通规划

三纵

G218国道、G0711乌尉高速、格库铁路穿越镇域。

三横

X246、X247、X248连接各村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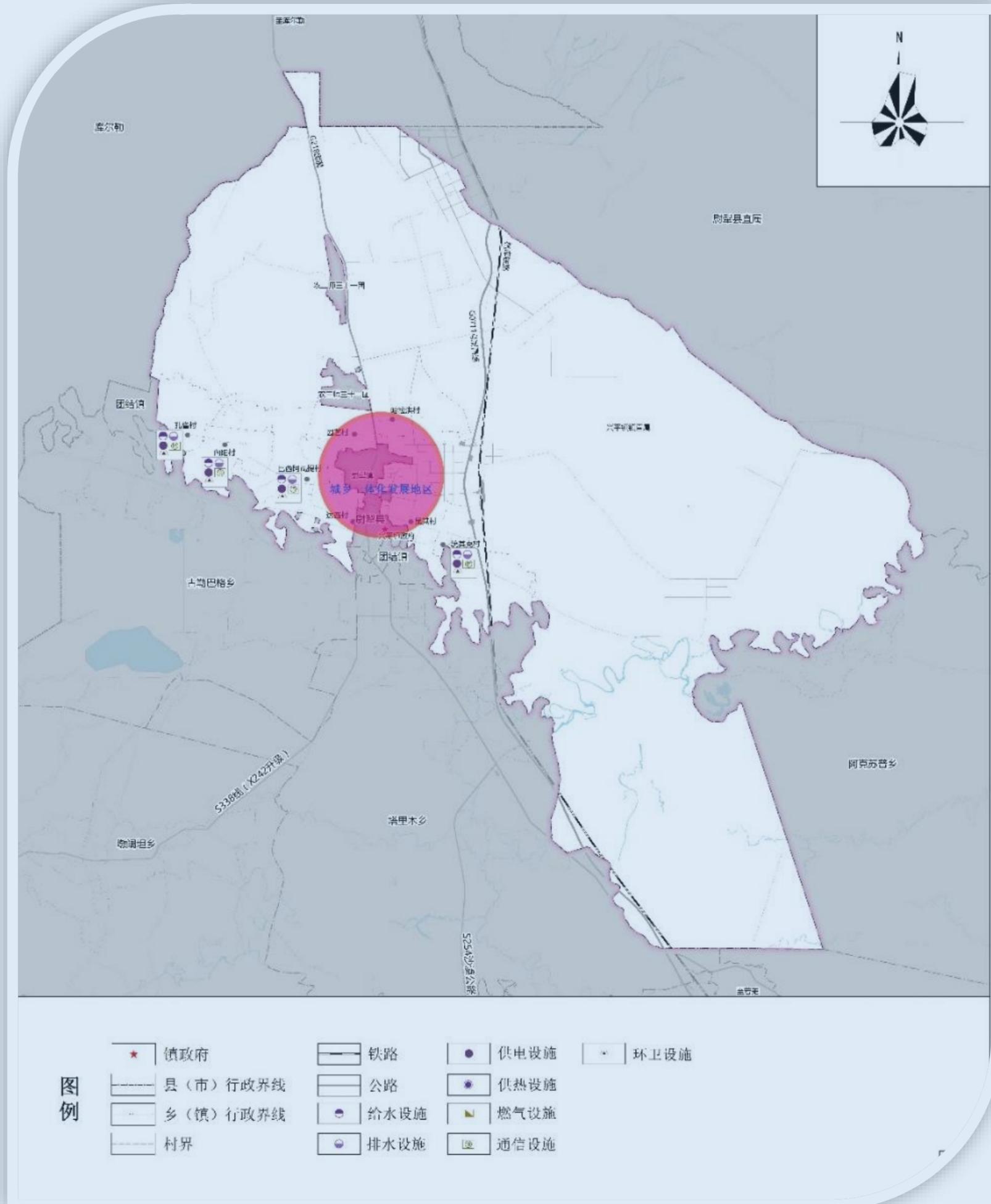
图例

★ 镇政府	— 铁路	— 现状县道	— 其他道路	■ 公交停靠站
— 县(市)行政界线	— 高速公路	— 规划县道	— 改建道路	■ 停车场
— 乡(镇)行政界线	— 国道	— 现状乡道	● 火车站	
— 村界	— 省道	— 规划乡道	① 高速出入口	

4.2 公用设施规划

达西村、昆其村、园艺村、哈拉洪村与县城市政工程共建共享

孔雀村、向阳村、巴西阿瓦提村、统其克村按照分散式、小集中模式有序推进排水、燃气等工程



4.3综合防灾规划

消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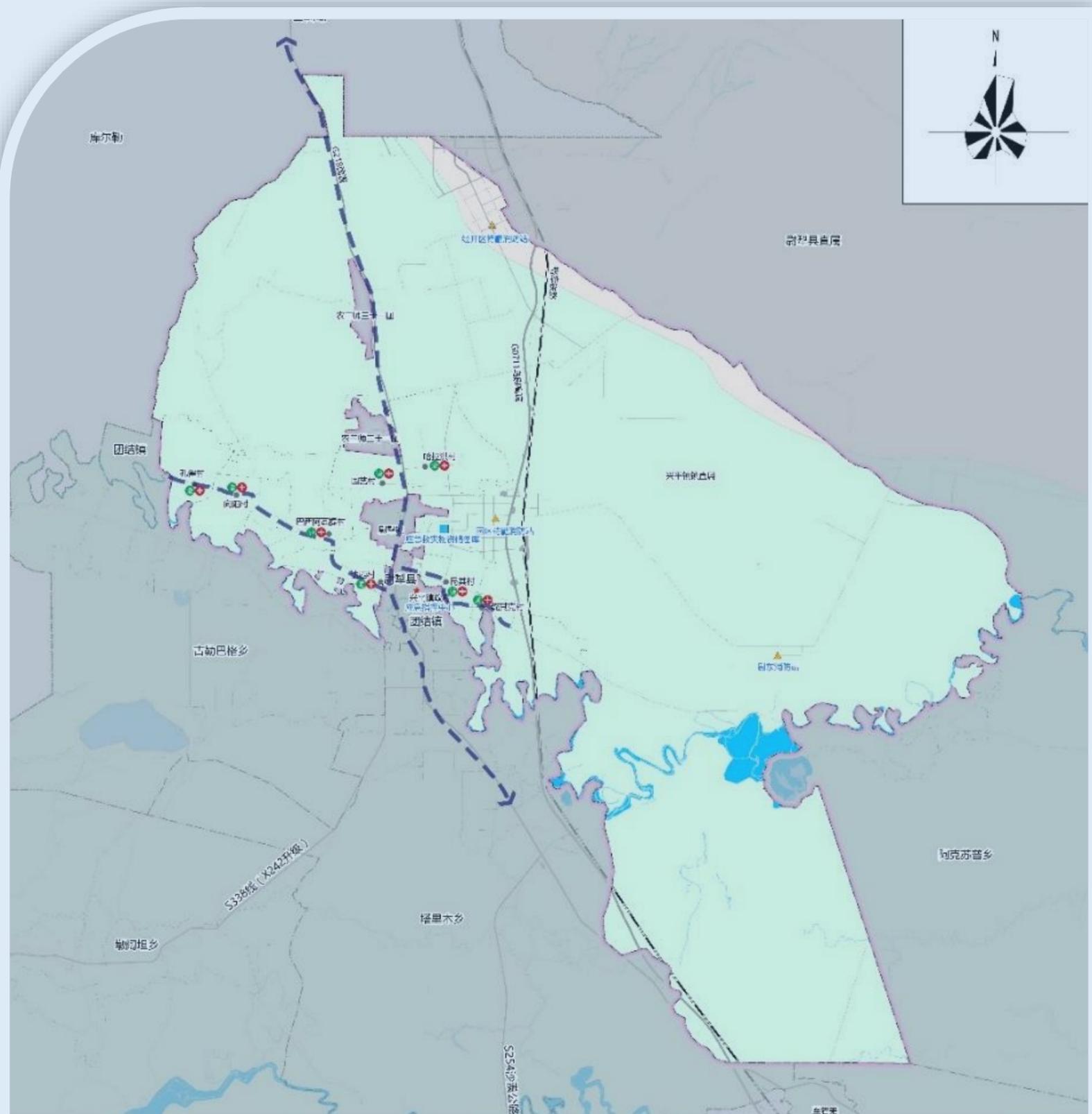
在村庄内村委会、清真寺、活动室等公共场所，布置消防器材

抗震

兴平镇抗震设防烈度为**7度**

防洪

兴平镇防洪标准**50年一遇**，各村庄防洪标准**10年一遇**，孔雀河防洪标准**50年一遇**



图例

- | | | | |
|--------------|------------|--------------|---------|
| ★ 镇应急指挥中心 | — 铁路 | ■ 洪涝风险控制线 | ● 避难安置点 |
| --- 县(市)行政界线 | — 公路 | --- 主要救灾疏散通道 | ● 医疗救治点 |
| --- 乡(镇)行政界线 | ■ 地质灾害不易发区 | ■ 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库 | |
| □ 村界 | ■ 地质灾害低易发区 | ▲ 消防站 | |

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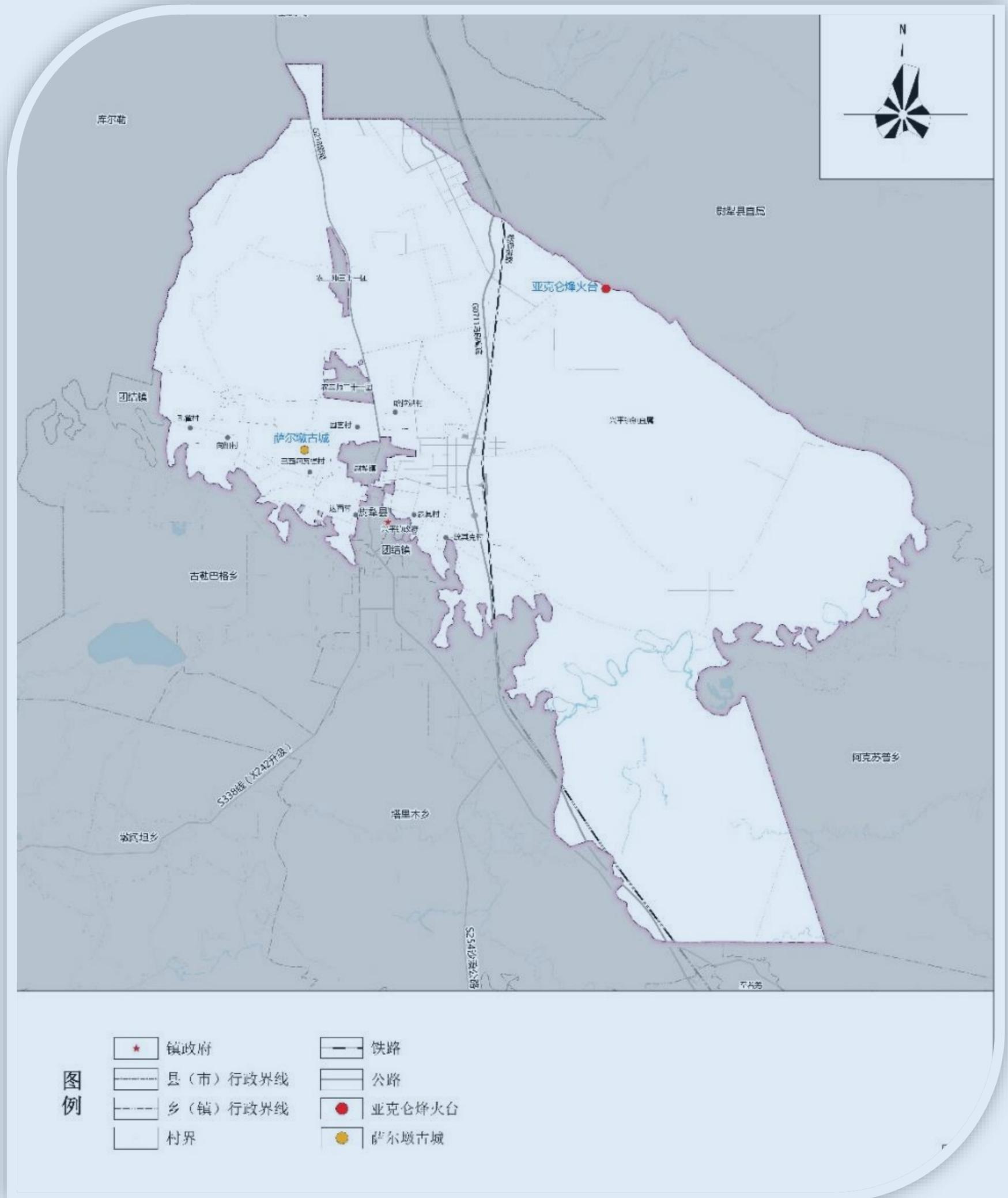
历史文化与特色风貌保护

- ☑历史文化保护
- ☑特色风貌保护



5.1 历史文化保护

镇域内涉及两处历史文化保护单位，一处位于巴西阿瓦提村为**萨尔墩古城**，一处位于镇直属区为**亚克仑烽火台**。



5.2 特色风貌保护

以体现乡村风貌、彰显城镇特色为原则，构建景观风貌格局

景观生态廊道：划定生态景观廊道，依据廊道功能和类型分别从宽度、连续性、建设管控等方面提出风貌管控要求。

重点管控区：结合人文要素和生态要素，划定景观风貌重点管控区，提出风貌管控要求。

村庄风貌引导：从“生态环境要素、村庄公共空间、村庄公用设施、村庄民居建筑”四个方面进行重点指引。



06

生态修复和国土综合整治

- ☑农用地整治
- ☑村庄建设用地整治
- ☑生态修复



6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

农用地整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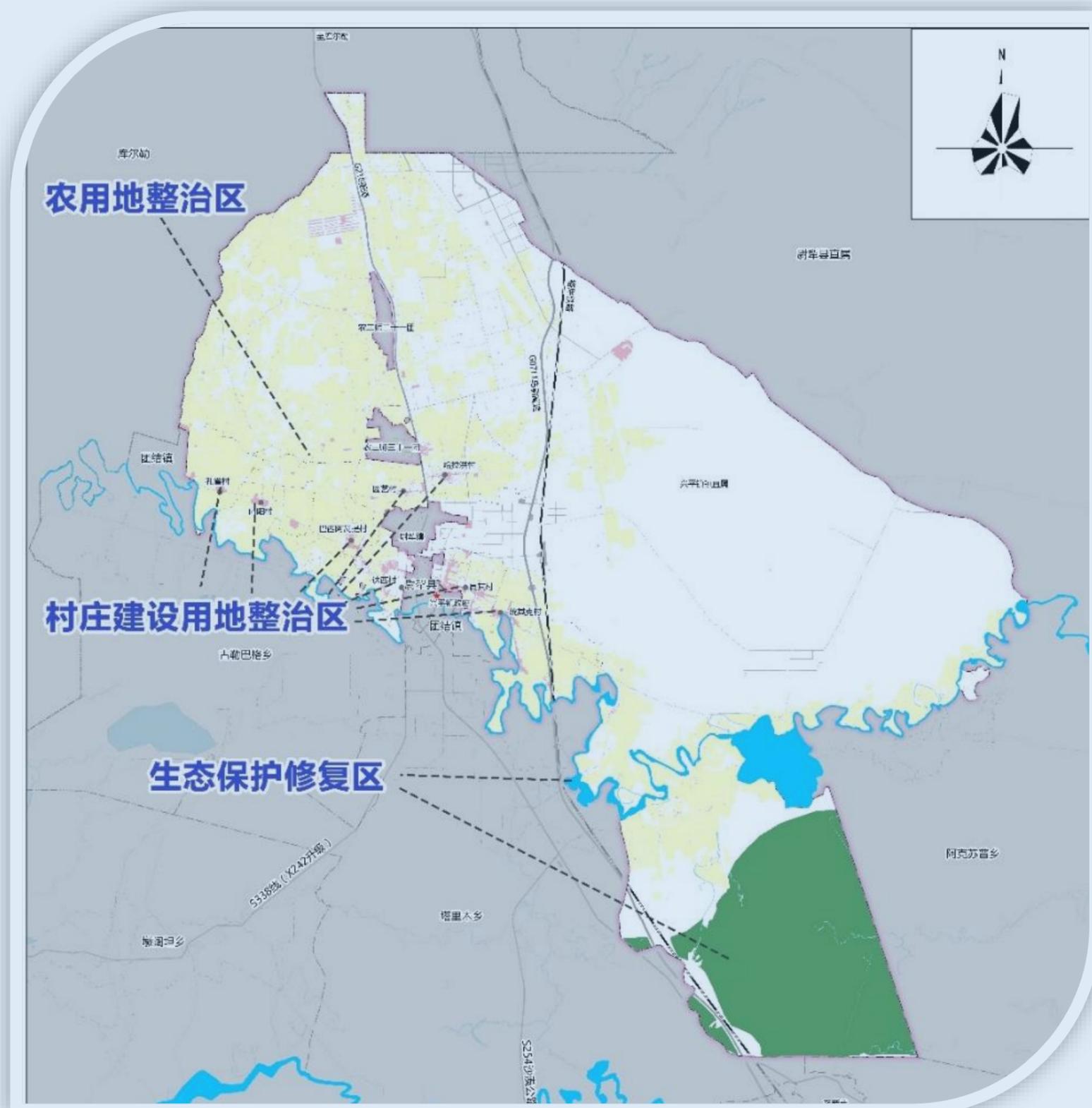
- 推进农田基础设施建设
- 开展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提高耕地利用率
- 推动耕地提质改造

村庄建设用地整治

- 闲置农村宅基地复垦
- 开展低效用地盘活利用

生态修复

- 加强孔雀河流域水土流失治理
- 推进荒漠化、沙化综合治理



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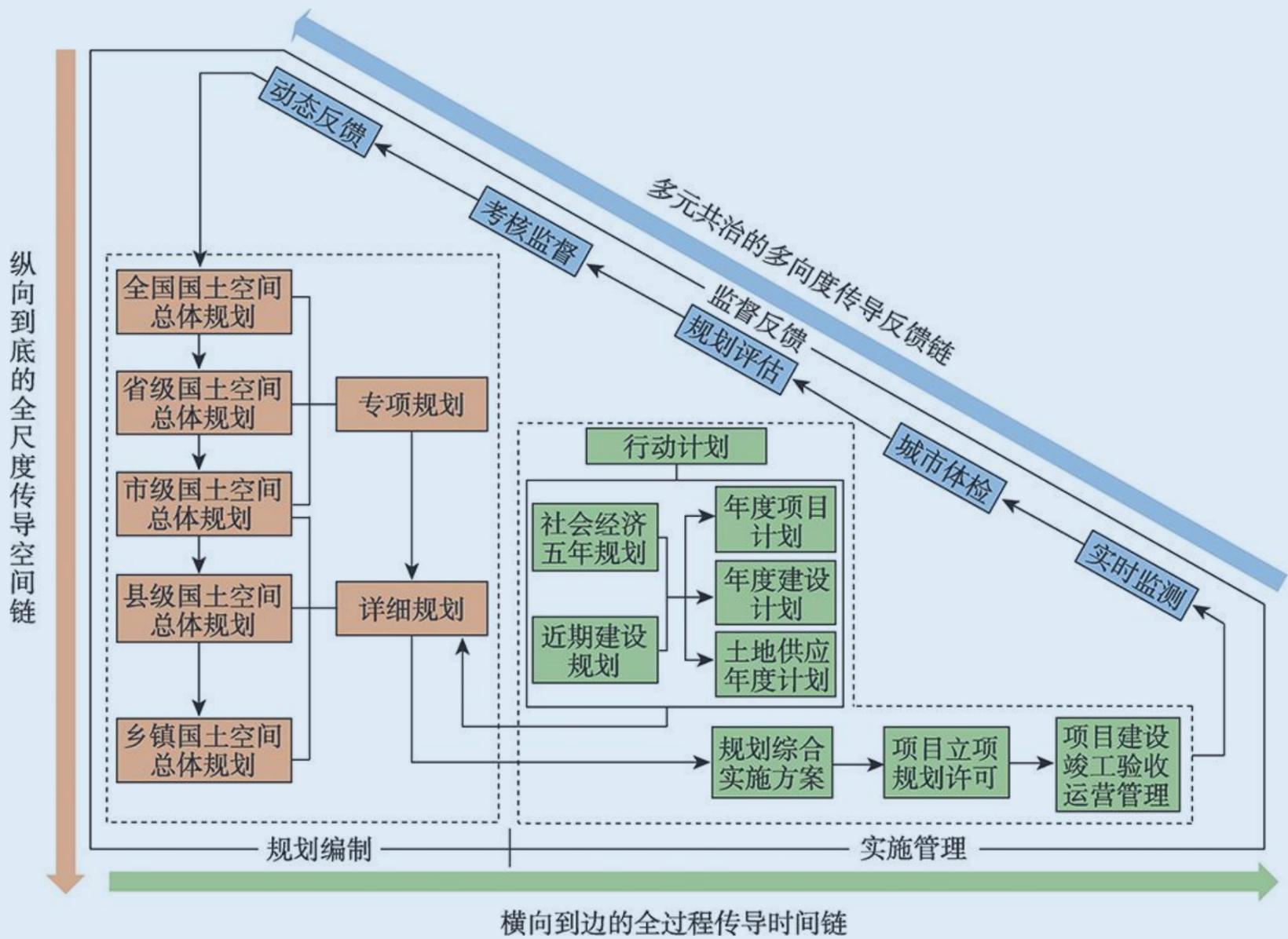
规划实施

☑规划传导

☑实施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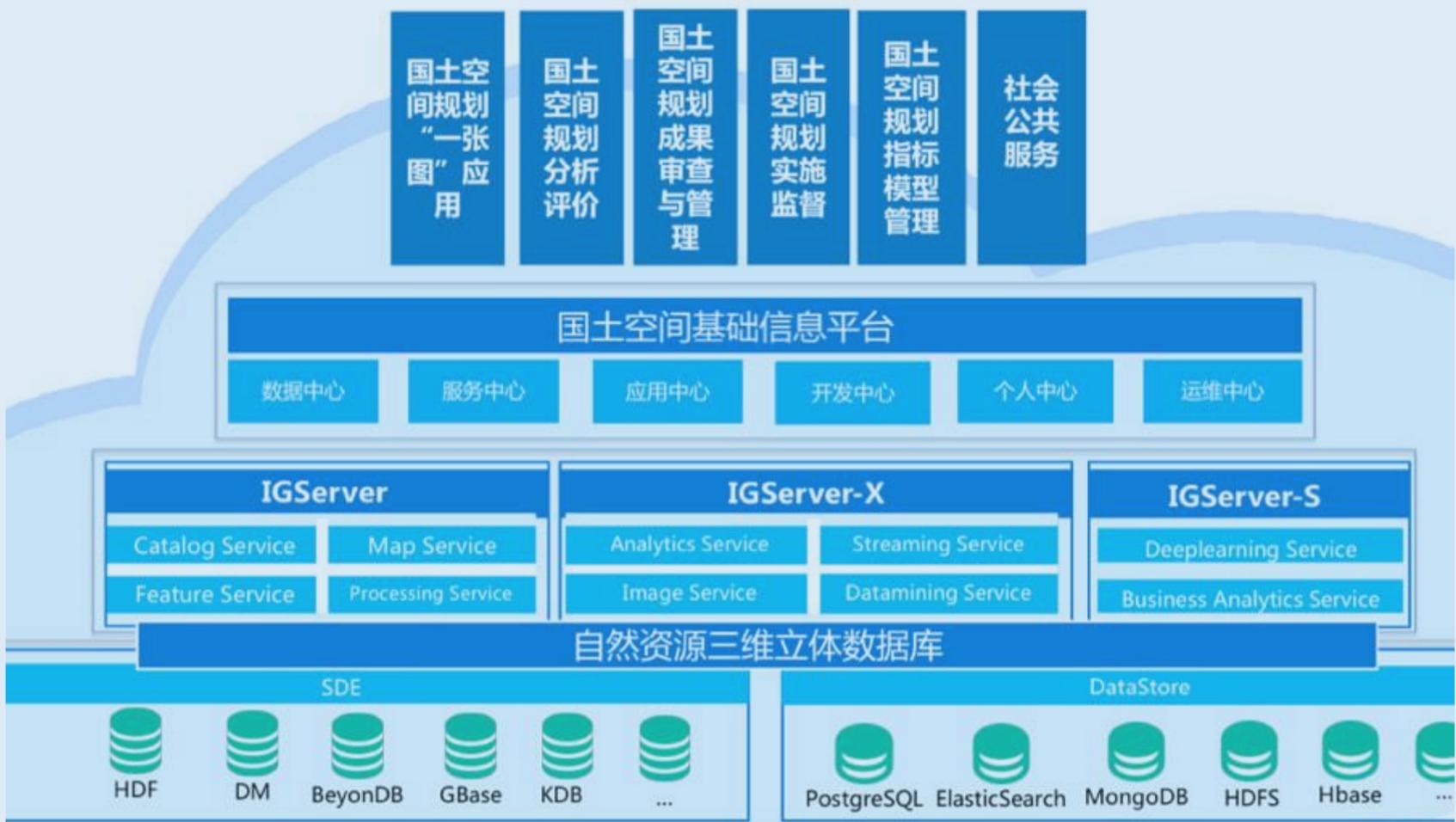


7.1 规划传导



7.2 实施保障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



和美兴平，邀您共建

欢迎社会各界人士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请将意见和建议以电子邮件、邮寄信件、书面提交等方式反馈至尉犁县自然资源局。

一、公示时间

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7月30日，为期30天。

二、公示方式

- 1、网站公示：尉犁县政府网
- 2、微信公众号：尉犁零距离

三、公共意见提交途径

- 1、电子邮箱：1165311706@qq.com
- 2、邮寄地址：新疆巴州尉犁县建设东路52号自然资源局
- 3、联系电话：0996-4026049；0996-4021774（传真）

（信封封面或邮件标题请标注“尉犁县兴平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意见建议”字样）

本次公示的规划成果为规划草案，最终以法定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
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如涉及版权问题请及时与我们联系